校本支援服務名稱（2026/27）：
優質教育基金主題網絡計劃項目—
從探究式學習建構數學概念，發展學生自主學習的態度

1. 目標

本支援服務旨在：

- 透過培育培訓團隊模式，並著重培育課程領導人才，提升教師課程規劃、管理及執行能力，能有效推動學校課程持續發展與創新
- 拓寬教師的學與教策略，以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及動機，優化學生的學習策略及加強他們對數學概念的理解能力
- 通過課堂教學設計，結合理論、學與教實踐和反思，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

2. 支援重點

- 分享以探究活動教授不同數學概念的經驗
- 分享推行「TARGET」模式（任務、權威、確認、分組、評估及時間）及電子學習的經驗
- 幫助教師採用適切的學與教策略，提高學生學習數學的興趣及能力
- 提高教師專業能力，及強化數學科主任的領導

3. 支援模式

- 統籌單位於計劃期間定期與參與教師進行協作，詳情如下：

到校支援服務及網絡活動	最少 20 次到校支援及網絡活動 • 支援人員通過定期會議，與核心教師團隊協作，發展學校課程，以及進行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全年 9 次或以上） • 核心教師團隊參與跨校專業發展活動，分享和推廣有效的實踐經驗及資源，以促進學校之間的專業交流（全年 8 次或以上） • 參與學校參與全年兩次行政會議及一次年度分享研討會，以分享成功經驗及面對挑戰的有效處理方法

4. 注意事項

- 支援服務一般為期一年
- 期望所有參與學校必須委派 2 至 5 名教師積極參與支援服務，帶領核心教師團隊參與是項專業支援服務，負責與相關支援人員聯絡，並訂定支援服務的具體安排
- 每次活動最少需要有兩位代表參加
- 為善用支援服務，參與學校應：
  - 委派科主任或副科主任協調計劃相關的活動
  - 為教師安排固定的協作和交流時段（星期二或星期四下午）以出席會議及參加不同的專業發展活動，如共同備課、同儕觀課和議

課，以及檢視學生學習成效等，從而加強教師的協作與溝通。支援人員會參與不同環節並提供意見，藉以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

- 安排教師參與全年一次預備會議、兩次行政會議及一次全港分享會，以分享成功經驗和共同協作發展的學與教資源

- 允許支援人員在研習期間蒐集學習活動錄影片段及照片、教師反思資料、學生作品等，作專業討論之用
- 鼓勵核心教師團隊向校內同工及業界分享學校課程發展的成功經驗和共同協作發展的學與教資源（該等材料的版權將由優質教育基金擁有。優質教育基金亦保留彙集和修改的權利，以作教育推廣用途）
- 參與學校須遵守相關法例，如發展校本學與教材料時遵守版權條例